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青浦区福泉山路幼儿园的2024年新开园教玩具购置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新开园教玩具购置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学之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2024年新开园教玩具购置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高低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3万元，属于微型。

3. 2024年新开园教玩具购置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七色花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9105.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90.6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4. 2024年新开园教玩具购置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华森葳教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12人，营业收入为249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02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 上海越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19日

